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4月17日开市起紧急停牌，并于2017年4月18日起连续停牌。公司于2017年4月29日披露了《合诚股份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29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前期筹划重大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自2017年4月17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于2017年5月6日、2017年5月13日披露了《合诚股份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2017-026）。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初步确定的主要交易对方非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也非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属于独立第三方，与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目前，该交易处于初始阶段，尚未最终确定，公司正在与相关方积极论证、沟通。

（二）交易方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仍在筹划中，初步方案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标的公司控股股权，具体交易方案细节仍在谨慎论证中，可能根据沟通进展情况进行调整，尚未最终确定。

（三）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交易初步拟向标的公司股东购买标的公司的控股股权，标的资产行业类型为工程技术服务业。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完成如下事项：

(一) 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包括论证重组方案、交易方式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等具体工作，目前正处于进一步协商沟通阶段；公司与交易对方正在就重组意向协议的具体内容进行密切沟通和协商。

(二) 公司已初步确定相关中介机构；各中介机构对拟涉及的标的资产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公司将在与相关中介机构完成服务协议具体条款的协商后签订相关服务协议。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所涉及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前期准备及尽职调查工作量相对较大，标的资产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正在进行中，故公司无法按期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17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按照《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草案》），及时公告并申请复牌。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6 日